



西南科技大学 环境与资源学院
School of Environment and Resource

| 学校主页 | 首页 | 学院概况 | 师资队伍 | 人才培养 | 科学研究 | 学科建设 | 党务工作 | 学生工作 | 招生工作 | 就业工作 | 实验室 | 校友工作 | 社会服务 |

环境与资源学院关于推荐2023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发布时间: 2022-09-19 浏览次数: 418

根据国家部委有关文件精神 and 《西南科技大学推荐2023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的具体要求，现将环境与资源学院关于推荐2023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工作实施细则通知如下：

一、推免工作的组织

学院成立“2023届毕业生推免工作小组”全面负责学院推免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谌书 徐龙华

副组长：王彬 陈莉 孙仕勇

组 员：谭钦文 肖定军 王卫红 王富东 刘畅 范波峰 孙红娟 曾锦 谢金 林龙沅

秘 书：江丽

二、推免生类型、基本条件

1. 推免生类型

- (1) 普通推免生。
- (2) 国防科工招生单位接收外校推免生名额补偿（以下简称“国防补偿推免生”）。

我院获得国防补偿推免生资格的学生，将定向推荐到东华理工大学地质资源与地质工程专业工程地质方向攻读全日制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

2. 推免生基本条件

- (1) 学校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并能按时获得学士学位。
- (2) 坚持以德为先、能力为重、全面发展，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 (3)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 and 创新能力。
- (4)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学术不端行为。
- (5) 全国大学英语等级考试CET4 统考成绩在425 分及以上或小语种考试成绩在60 分及以上。
- (6) 学生前六学期（五年制本科专业为前八学期）必修课第一次正考加权平均成绩专业年级排名不低于前40%（必修课第一次正考未及格课程按0绩点转换，计算公式：加权平均成绩=（必修课一次正考平均学分绩点-1）×10+60）。（各专业必修课一次正考平均学分绩点及排名见附件1，该绩点以学校教务处下发的绩点为准）。
- (7) 学生在校期间德行素质、智力素质、发展素质排名的平均数位于专业年级前40%，体育（体能测试）成绩均达标（60分）。由学校派出交流学习满一学年的学生，按派出前在校学习期间综合测评参与排名。我院申请推免的学生在校期间德行素质、智力素质、发展素质排名的排位占比由环境与资源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提供。

三、各专业推荐名额分配及拟推荐名单的确定

1. 各专业名额分配

学校分配给环资学院推免生总名额36人（其中包含国防补偿2人），经学院推免工作小组讨论决定，名额分配如下：普通推免生（不含国防补偿推免生）名额为34人，其中基础名额26人，国家级一流专业（环境工程）增加2个名额，省级一流专业（采矿工程、地质工程）每个专业增加1个名额，通过专业认证的专业（采矿工程、环境工程）每个专业增加1个名额，国家级特色专业（环境工程、地质工程）每个专业增加1个名额。国防补偿计划2个名额指定给地质工程专业。

基础名额的26个指标分配如下：

某专业的基础名额=26×（某专业的2023届应届毕业生人数 / 学院2023届应届毕业生总人数）

各专业的推免生名额如下表：

专业	2023届 (19级)应 届毕业生人 数(不含专 升本)	基础 名额	国家 级 一流专业	省 级 一 流 专 业	通 过 专 业 认 证	国家 级 特 色 专 业	国 防 补 偿 (定 向 东 华 理 工 大 学)	总 名 额
安全工程	84	4						4
采矿工程	62	3		1	1			5
测绘工程	88	4						4
地理信息科学	50	2						2
地质工程	64	3		1		1	2	7

环境工程	104	4	2	1	1	8
交通工程	108	5				5
矿物加工工程	36	1				1
总计	596	26				36

2. 拟推荐名单的确定

①普通推免生

学院在满足推免条件的申请者中按推免生综合成绩由高到低依次推荐。推免生综合成绩计算公式：

推免生综合成绩=加权平均成绩+优先条件加分

加权平均成绩=(必修课一次正考平均学分绩点-1)×10+60。(各专业必修课一次正考平均学分绩点见附件1,该绩点以学校教务处下发的绩点为准)

优先条件加分按《环境与资源学院2023届毕业生推荐免试研究生加分办法》执行(附件2)。优先加分条件包含大学学习期间所获得的科技、学术、技能竞赛获奖及表彰情况,参照《西南科技大学学生第二课堂竞赛分级目录(2021版)》(西南科大通字(2021)31号)文件中学生科技学术活动竞赛的参与及获奖情况,注明活动等级。此外,学生可根据自身实际如实说明公开发表论文或申报专利等符合加分办法的各种情况。

②国防补偿推免生

国防补偿推免生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单独排序。综合成绩计算参照普通推免生执行。

所有审查结论均需经学院推免工作小组审核，并完整公示推荐信息后无异议。

已获得“拟推荐”资格学生，因个人主动放弃推荐资格或被取消推荐资格，由其所在该类别“拟递补”名单中依次递补。

如某专业或类别学生申请推免人数小于分配指标（国防补偿推免除外），则余下的指标依次划分给相关专业递补，划分的专业顺序为：矿物、地信、测绘、交通、安全、环境、采矿、地质（以上排序按各专业分配的推免名额总数占专业人数的比例从小到大排序）。

四、具体安排

1. 学生在9月19日15:00前将申请材料递交到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东7B313）。

申请普通推免生的，填写《普通类推免生申请表》（附件3）和《在校期间业绩简表》（附件4）。

申请材料除申请表和业绩简表外，还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当场核验后返还本人；同时提交电子版的加分项目汇总表（附件5）。

申请国防科工招生单位接收外校推免生名额补偿学生按普通推免生要求填报申请材料。

学生只能申请一种推免类型，不允许兼报。由辅导员对学生思想品德进行考核，并在学生申请表中签署意见。

2. 9月22日17:00前在学院网站、学校主页“推免专栏”将拟推荐学生和专业递补学生的专业、学号、姓名、加权平均成绩、优先条件加分、综合成绩、排名等信息予以公示，公示期3个工作日，同时并将拟推荐（含递补）名单发文报教务处。

五、注意事项

1. 学院在推免生选拔工作中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并将深入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德行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突出考查学生的一贯学业表现，既要注重学生学习成绩，也要加强对学生科研创新潜

质和专业素质能力的考核。切实加强对申请人材料审查，对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学生，一经查实，取消其推免资格。

2. 学院在推免生选拔工作中，相关工作人员须落实廉政责任，严格执行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参与必须回避制度。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的要主动报备，主动接受监督，对违反规定或徇私舞弊的部门或个人，学校将严肃查处。

3. 推免学生如对推荐结果有异议可依据《西南科技大学学生校内申诉处理办法（修订）》（西南科大发〔2019〕18号）进行申诉。

学校推免生工作监督举报电话：0816-6089051。

学院纪委书记办公电话：0816-6089455。

六、其他

本细则中未能详细说明或存在异议的情况，按学校相关文件执行。

附件1：环境与资源学院2019级各专业必修课一次正考绩点及排名

附件2：环境与资源学院2023届毕业生推荐免试研究生加分办法

附件3：普通类推免生申请表


附件4：申请人在校期间业绩简表


附件5：加分项目汇总表（学生填写样表）


西南科技大学环境与资源学院


2022年9月19日

附件1: 环境与资源学院2019级各专业必修课一次正考绩点及排名 (2022年9月10日) .xlsx

附件2: 环境与资源学院2023届毕业生推荐免试研究生加分办法. doc

附件3: 普通推免生申请表. docx

附件4: 申请人在校期间业绩简表. docx

附件5: 加分项目汇总表 (学生填写样表) .xlsx

关闭

版权所有 © Copyright 2012 西南科技大学环境与资源学院
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青龙大道中段59号 邮编:621010

环境与资源学院 2023 届毕业生推荐免试研究生加分办法

环境与资源学院 2023 届毕业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各加分项目及分值如下：

表 1 校级加分项目及分值

项目名称	主办单位	奖励等级及认定加分分数						
		国家级				省级		
		特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教育部、地方政府	5 分	4 分	3 分	2 分	2 分	1.5 分	1 分
“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及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	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和承办高校所在地人民政府联合主办	5 分	4 分	3 分	2 分	2 分	1.5 分	1 分
“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	由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和全国学联共同主办	5 分	4 分	3 分	2 分	2 分	1.5 分	1 分
全国大学生艺术展演	教育部	5 分	4 分	3 分	2 分	2 分	1.5 分	1 分
外语项目及分值：以下外语能力认定加分分值按最高分计算，只记1次。								
CET6 及小语种 6 级、TOEFL、IELTS、GRE、GMAT、JLPT		CET6 达到 425 分及以上为 1 分，520 分及以上为 1.5 分；小语种 6 级达到 60 分及以上为 1 分，75 分及以上为 1.5 分；托福 80 分及以上为 1.5 分，雅思 6 分及以上为 1.5 分，新 GRE310 分以上为 1.5 分，GMAT680 分以上为 1.5 分，JLPT（日语能力考试）达到 N2 加 1 分						

表 2 合作项目或合作成果分配表

排序 百分比 人数	1st	2nd	3rd	4th	5th	6th	7th	8th	9th
	1	100							
2	60	40							
3	50	30	20						
4	40	30	20	10					
5	40	25	20	10	5				
6	35	25	20	10	5	5			
7	35	25	15	10	5	5	5		
8	35	20	15	10	5	5	5	5	
9	30	20	15	10	5	5	5	5	5

表 2 注：其中全国竞赛类特等奖取前 9 名，一等奖取前 7 名，二等奖取前 5 名，三等奖为前 3 名；省级竞赛类特等奖取前 7 名，一等奖取前 5 名，二等奖取前 3 名，三等奖为负责人。

表 3 院级加分项目及分值

		内 容	分值	
科技、学术、技能竞赛	A 类	特等奖	5 分	
		一等奖	4 分	
		二等奖	3 分	
		三等奖	2 分	
	B 类	一等奖及以上	3.5 分	
		二等奖	2.5 分	
		三等奖	1.5 分	
		优胜奖	1 分	
	C 类	一等奖及以上	3 分	
		二等奖	2 分	
		三等奖	1 分	
		优胜奖	0.5 分	
综合表现	大学生综合素质类奖项（国家奖学金、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共青团员、大学生综合素质 A 级证书、优秀志愿者）		国家级加 2 分，省级加 1 分，市级加 0.5 分	
	在校期间连续休学一年及以上时间参军入伍服役、参加志愿服务、到国际组织实习。		1 分	
发展潜质	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国内科技期刊（见刊）	国内高影响刊物	4	
		国内高质量刊物	2	
		国内主流刊物	1	
		核心期刊*	0.5	
	学术论文与报告	业界公认的国际顶级或重要科技期刊（见刊）	国际顶级期刊	5
			国际一流期刊	5
			国际高影响期刊	5
			国际高质量期刊	4.5
			国际主流期刊	3.5
			国际优秀期刊	2.5
			国内外顶级学术会议上进行报告的论文	高影响会议论文
	高质量会议论文	2		
	主流会议论文	1.5		
	专利及软件著作	授权发明专利		3 分
		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0.5 分
		授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0.2 分

注：

- ① 科技、学术、技能竞赛：参照《西南科技大学学生第二课堂竞赛分级目录（2021 版）》（西南科大通字〔2021〕31 号）。特等奖取前 9 名，一等奖取前 7 名，二等奖取前 5 名，三等奖为前 3 名，优胜奖为负责人。其中参与了校级加分的竞赛项目不再参与院级加分。
- ② 综合表现类奖项各类奖项选加一项最高加分项，不累加。其中“优秀志愿者”称号，仅认定市级及以上共青团组织颁发的证书。
- ③ 学术论文与报告：参照《西南科技大学“三类高质量论文”遴选办法（试行）》（西南科大发〔2020〕20

号)文执行。核心期刊参照学校科技主管部门认定的期刊目录。

学术论文与会议论文均需提供正式出版相关证明。其中“业界公认的国际顶级或重要科技期刊”还需提供检索证明。

发表学术论文仅第一作者可加分,如有多位作者,第一作者加分以《合作项目或合作成果分配表》中分配后的为准。

- ④ 专利及软件著作需提交相关原件和电子扫描文件。
- ⑤ 同一项目(或论文)多次获奖,只计一次最高分。
- ⑥ 合作项目或合作成果加分分配办法参照表2《合作项目或合作成果分配表》
- ⑦ 所有成果必须以西南科技大学为第一单位。
- ⑧ 以上各优先加分累计不超过5分,超过按5分计。

西南科技大学环境与资源学院

2022年9月19日